

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授权日）

一、 激励对象名单及拟授出权益分配情况

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拟授予的股票期权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本激励计划拟授出全部权益数量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布日股本总额的比例
刘静	职工董事	10.00	2.78%	0.06%
马文婧	副经理、董事会秘书	10.00	2.78%	0.06%
余美玲	财务总监	10.00	2.78%	0.06%
曾跃	副经理	5.00	1.39%	0.03%
小计（4 人）		35.00	9.72%	0.21%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技术）员工（共 194 人）		325.00	90.28%	1.91%
合计		360.00	100.00%	2.11%

注：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

二、 相关说明

（一） 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0%。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00%。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获授权益的，由董事会对授予数量作相应调整，将激励对象放弃的股票期权份额直接调减或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

（二） 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5 日